附件1：招租规则

厦门中心大厦写字楼招租规则

**一、招租方式**

以房屋现状采取公开竞标方式公开招租。意向承租人可联系：13656032638，联系人：范玉戈，查看房屋现状及周边情况，并可在**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厦门海沧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海沧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竞租平台](https://jjpt.xmhaifa.com/" \l "/)网站上了解所发布的公开招租房产信息、竞租流程及相关规则等。

**二、竞租**

**1、竞租资格：**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在报价截止时间前缴足竞租保证金并提交《承诺函》以及本规则规定的其他资料后均可参加竞租。

**2、招租流程：**

（1）、意向承租人通过[厦门海沧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竞租平台](https://jjpt.xmhaifa.com/" \l "/)（www.jjpt.xmhaifa.com）进入统一竞租平台。

（2）、账号注册：通过在线注册进行上传注册信息及对应的材料，完成注册。

（3）、查看招租公告：通过官网或者竞租平台的公告栏目，可查看招租公告信息。

（4）、竞价报名：在报名期选择意向的招租标的进行报名，提交报名材料。（需经过资产标的后台管理员审核）

（5）、保证金缴纳：在报名期结束前将已缴纳的保证金凭证上传，后台管理人员进行审核

（6）、参与竞价：完成报名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参与竞价、报价。

（7）、中标结果：根据竞价结果或者最终报价进行评审，选出最终中标单位。

（8）、中标结果公示：在竞租平台结果公示栏公示中标结果。

**3、确定承租候选人及确定承租人：**对有原承租人（如有）的，若原承租人愿意以第一候选人的报价继续承租的，则原承租人享受优先承租权，确定为本次招租的承租人；若无原承租人或者原承租人不接受该报价的，即确定第一候选人为承租人。

承租人被确定后，承租人应在收到招租人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与招租人签订新的房屋租赁合同，否则视为放弃承租权，**其所缴交的竞租保证金予以没收，归招租人所得，**若承租人为原承租人的则同时失去优先承租权。

**三、竞租保证金的退还**

对未竞得承租权的意向承租人，其所缴交的竞租保证金由招租人自报价开标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四、**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竞租原则，杜绝违规违纪或者犯罪行为发生，招租人及其工作人员应自觉接受上级管理部门和社会的监督，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建设责任制的规定。

**五、**本《招租规则》于招租公告发布之日发生效力，解释权归属招租人。

招租人：厦门海投国际航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 11月31日